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重点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名称：子 洲 县 财 政 局 （章）

被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审起止时间：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目录

摘要.....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概况.....	1
(二) 部门管理制度.....	2
(三) 部门预算资金.....	2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
(一) 部门职能、职责.....	3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 况.....	4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9
三、评价思路.....	10
(一) 前期准备.....	10
(二) 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1
(三) 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1
四、评价方法.....	11
(一) 评价过程.....	12
(二) 评价依据.....	13
五、指标体系.....	15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15
(二) 评价等级.....	15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16

(一) 评价结论.....	16
(二) 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16
(三) 绩效分析.....	17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23
(一) 存在的问题.....	23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24
附件 1:	26
附件 2:	29

摘要

• 部门概述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子洲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子洲县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内设文秘岗位、财务工作岗位、总工程师岗位、人民防空工作岗位、工程建筑业管理岗位、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和防震减灾岗位、房屋建设管理岗位、市政建设管理岗位、城市管理执法岗位。下设7个事业单位，分别是子洲县房产交易中心、子洲县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子洲县住房保障中心、子洲县市政服务所、子洲县环境卫生所、子洲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子洲县园林所。主要职责是：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程建设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起草有关工程建设领域的地方性规定。2、参与重大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审定，组织审定工程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3、负责县城规划区范围内的建设项目管理，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4、负责县城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光波通信走廊控制、道路管线、地下人防工程等基础设施的规划管理。负责全县人民防空有关规划、管理、实施等工作。5、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起草相关制度和规定，按规定程序颁布组织实施。6、负责城市街景设计、门面装修、城市广场、雕塑等管理和城建档案管理，监督检查规划实施情况，及时查处违规行为。7、负责统一征收城建费用，对城建投资形成的基础设施国有资产产权进行管理。8、负责全县房地产开发建设监管工作，指导和管理房地产开发、建设、经营等工作，负责房地产企业

资质管理和房屋产权交易监管工作。9、负责全县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管理培育和勘察设计市场准入，管理从业资质和执业资格，规范勘察设计市场。10、负责建筑安装装饰行业管理和建筑业市场准入，监管工程建设报建等；负责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督，鼓励推广应用新型节能材料。11、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12、负责全县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棚户区改造和住房保障工作。13、监管垃圾处理场、污水处理厂建设和运营工作。14、负责全县燃气市场管理，对从事燃气行业经营公司、经营门市进行监管。15、负责推进村镇环境综合整治、农村危房改造、传统村落保护、美丽宜居村庄创建等工作。16、负责组织编制全县防震减灾规划和防震减灾工作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全县防震减灾工作；承担震害防御和地震监测工作。17、负责全县建筑业劳保统筹金收缴管理工作。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评价结论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84 分，等级为“良好”。

• 绩效分析

投入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20 分；过程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66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56 分；效果情况分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8 分。

•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有以下几点：1、预算报表编制不完整、不准确、不够细化

；2、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不合理；3、公用经费控制能力差；4、三公经费控制能力差；5、决算报表编制不准确；6、绩效自评率较低，绩效自评质量较差。

• **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评价小组提出以下整改建议：1、提升预决算编制水平；2、严格控制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预算及支出；3、严格执行预算绩效自评。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66号）文件精神，子洲县财政局安排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于 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9 月对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作重点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子洲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子洲县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内设文秘岗位、财务工作岗位、总工程师岗位、人民防空工作岗位、工程建筑业管理岗位、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和防震减灾岗位、房屋建设管理岗位、市政建设管理岗位、城市管理执法岗位。下设 7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子洲县房产交易中心、子洲县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子洲县住房保障中心、子洲县市政服务所、子洲县环境卫生所、子洲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

督站、子洲县园林所。本部门人员编制 109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100 人；实有人员 123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11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3 人。其中局机关编制人数 9 人，实有人数 9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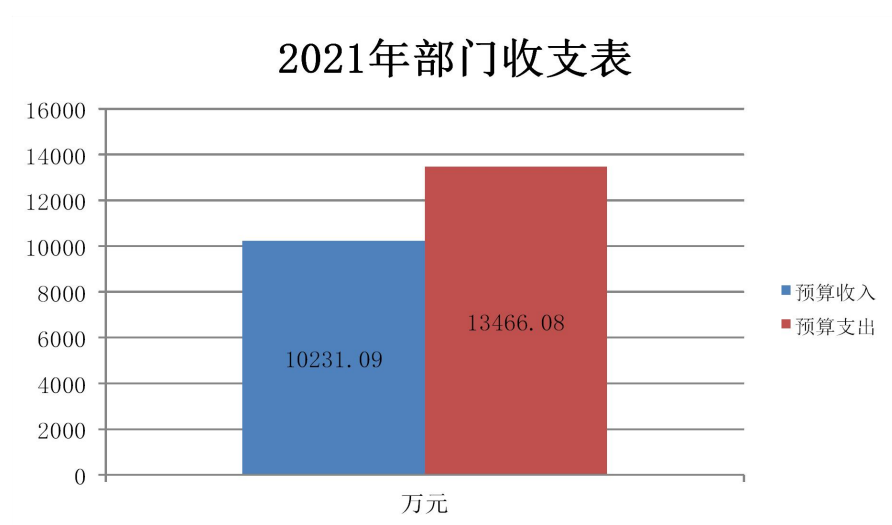
截止 2021 年底，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固定资产账面数 574.41 万元，在用 574.41 万元，目前资产使用率达到 100%，无闲置固定资产。

（二）部门管理制度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定了符合本部门实际的《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住建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

（三）部门预算资金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收入 10231.09 万元，预算支出 13466.08 万元（含上年结转）。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程建设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起草有关工程建设领域的地方性规定。

2、参与重大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审定，组织审定工程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

3、负责县城规划区范围内的建设项目管理，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负责县城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光波通信走廊控制、道路管线、地下人防工程等基础设施的规划管理。负责全县人民防空有关规划、管理、实施等工作。

5、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起草相关制度和规定，按规定程序颁布组织实施。

6、负责城市街景设计、门面装修、城市广场、雕塑等管理和城建档案管理，监督检查规划实施情况，及时查处违规行为。

7、负责统一征收城建费用，对城建投资形成的基础设施国有资产产权进行管理。

8、负责全县房地产开发建设监管工作，指导和管理房地产开发、建设、经营等工作，负责房地产企业资质管理和房屋产权交易监管工作。

9、负责全县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管理培育和勘察设计市场准入，管理从业资质和执业资格，规范勘察设计市场。

10、负责建筑安装装饰行业管理和建筑业市场准入，监管工程建设报建等；负责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督，鼓励推广应用新型节能材料。

11、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12、负责全县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棚户区改造和住房保障工作。

13、监管垃圾处理场、污水处理厂建设和运营工作。

14、负责全县燃气市场管理，对从事燃气行业经营公司、经营门市进行监管。

15、负责推进村镇环境综合整治、农村危房改造、传统村落保护、美丽宜居村庄创建等工作。

16、负责组织编制全县防震减灾规划和防震减灾工作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全县防震减灾工作；承担震害防御和地震监测工作。

17、负责全县建筑业劳保统筹金收缴管理工作。

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况

1、年度工作任务

(1) 狠抓重点项目建设。

(2) 持续加强城市“四治”工作。

(3) 加强县城公共配套服务设施建设。

(4) 全面加强建筑业、房地产行业和物业管理。

- 1) 加强建筑业管理。
- 2) 加强房地产市场管理。
- 3) 加强物业管理。

(5) 扎实做好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提升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6) 全面加强机关党建、扫黑除恶、优化营商环境等各项重点工作。全面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 全力推进城市建设。

今年我局负责推进的重点建设项目共 9 个。计划完成投资 4.27 亿元，实际完成投资 1.24 亿元。其中农房改造试点项目基本完成；经十七路经十八路市政工程、排洪洞建设项目、大理路提升改造工程、大理路污水主管改建工程、棚户区改造项目、民生主题公园建设项目和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等 7 个项目完成了部分建设任务，经十八路东支线 10 月中旬完成了油路面工程并通车使用；由于征租地和资金等因素，致使部分项目未能按计划如期推进。目前何家沟规划路子米路市政工程未能如期开工。

(2) 重点抓好环卫外包服务、市容市貌管理、城市违建整治、市政设施管护等城市管理工作。

加强市容环境管理和污染防治工作。更换排水检查井 563 套、其他各类井盖 759 套、安装井内防坠网 320 套；清理疏通排污管道 320 处，累计疏通排水管道 3500 米，维修损坏路面 45 处；制止违章建筑 52 起，拆除违章建筑 9 处（拆除建筑面积 1785.67 平方米），行政

处罚 18 起，查处渣土车违规上路 26 起；整治规范出店经营、未落实门前四包等违规行为 398 起，取缔占道经营流动摊点 45 处，清理横幅 200 余条，规范建筑工地围挡 15 处；环卫外包服务运行正常，城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 63.1%，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垃圾场、中转站、公厕等环卫设施运行良好。县城生活污水处理率达 91%，完成了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整治污水直排口 8 处、拉运污水 11 处，解决了张家寨片区、三中、姚家砭居民片区、张家湾、王庄、焦渠等片区的污水直排问题。

加强燃气安全管理。开展了燃气安全联合检查 3 次、专项检查 6 次，累计排查出安全隐患 329 个点，已整改 323 点，整改中 6 点。10 月 19 日市政府召开燃气安全工作会以来，至 11 月 19 日市政府召开四项安全大核查安排部署会后，我县迅速成立了燃气安全核查领导小组，组建了 3 个核查小组，制定了核查工作方案，召开了燃气安全核查动员大会，进行业务培训后立即开展了核查工作。截止 12 月 20 日，第一轮核查工作已全部完成，共核查燃气企业 4 家、燃气商业用户 1371 户、居民用户 14296 户、燃气管线 299.7 公里、阀门井 60 个，核查率均达 100%。核查中共发现问题 414 个点，其中立行立改 372 点、列入整改台账 42 点。现已进入第二轮核查阶段。

（3）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走深走实。

先后实施了旧县委大院、旧工行家属楼、县政府办家属楼、电信局家属楼等老旧小区改造；打通了农商行东侧路、交通局西侧路、朝阳路等断头路；修建了子洲县大型工程机械货运停车场；建成了子洲

县建筑垃圾填埋场；新建并投用了旧工行、旧县委、旧工行家属院、子米路等 5 个水冲式公厕；新建了邻里公园、红色子洲和梦想空间 3 个口袋式民生主题公园。

（4）狠抓城市管理工作。

1) 加强建筑领域管理。对涉及建设领域 17 家企业和在建项目进行了各季及节假日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建筑工地扬尘治理专项检查，累计发出停工通知单 59 份、整改通知单 21 份，排除安全隐患 51 起。

2) 加强房地产领域管理。对城区 4 个在建在售房地产项目、24 个物业服务小区、2 家房地产经纪机构开展了检查，下达整改通知书 12 份。开展了物业专项执法检查 5 次，发现问题 3 处，已全部整改。

3) 建立健全县、镇、社区三级物业管理体系，全面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我局一方面推动出台了《子洲县物业管理办法》和《子洲县物业费用收费标准》，明确了各相关单位责任和各小区物业收费政府指导价；一方面牵头开展了物业管理服务专项治理行动，对各物业企业的物业管理服务行为进行了全面整治。

（5）持续推进巩卫工作。

一是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了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基本延续了脱贫攻坚期间的住房安全保障政策，住房安全保障对象调整为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主要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住房品质提升保障住房安全。二是制定了《巩卫工作实施方案》、《农村危房改造防返贫监测和动态帮扶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了农村危房改造防

返贫监测和动态帮扶工作专班，明确了工作任务，夯实了工作责任。

三是强化动态监测，充分发挥县、镇、村三级联动机制的作用，全面开展了农村住房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严格落实住房安全动态监测长效机制，定期开展住房安全情况核查，及时掌握农户住房安全情况，加强日常维修管护，发现疑似危房按程序及时处理。四是加强对农村闲置危房的监督管理，对农村闲置危房依法进行封存，设立安全警示标识，安排专人定期查看，确保闲置危房无人居住使用，全县纳入监管闲置危房 6608 处。五是全面提升农户住房品质。统筹使用县级自筹资金，对低收入群体以外的一般农户，实施了住房品质提升 143 户，采取硬化院落、改造屋面防水、外墙保温等措施，提升了农户住房品质。

(6) 机关党建、扫黑除恶、优化营商环境等各项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机关党组织建设情况。一是落实三会一课制度。采取集体学习、专题党课等形式，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一年来共组织党员干部集体学习 12 次，中心组学习 15 次。深入开展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撰写心得体会 26 份。先后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党建工作 4 次，累计开展“三会一课” 20 次。认真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开展了疫情防控、“双报到”志愿服务活动、“重温入党誓词”活动以及走访慰问老党员（困难党员）等活动。二是落实三类五星评分制度。对机关全体党员参加组织生活、履行义务、发

挥作用和服务群众等情况进行分类指导、量化考核、星级评定、动态管理，引导全体党员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修养，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三是落实党费收缴及发展党员制度。按月定期收缴党费，严把党员入口关，按期转正党员 1 名。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组织观看了《贪欲之祸》等警示教育片，扎实开展了干部作风整顿活动等工作。

2) 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情况。一是在建筑工程领域、房地产领域、燃气安全管理、市容环境管理和污染防治等方面认真开展了行业乱象整治，治理行业乱象 110 余条，取得了明显成效。二是认真做好“三书一函”答复办理工作。通过百姓问政、12345 热线、群众举报投诉等渠道，共收集各类问题近 300 件，受理群众信访举报 28 件，全部已办结回复。此外，办理回复检察建议书 14 份。

3) 法制建设情况。我局聘请了 2 名法律顾问，健全了施工合同等合法性审查等机制。结合“12.4”宪法宣传日等工作开展了法治宣传教育，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了应公开尽公开，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通过查询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预算信息模块《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公开》，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年初预算共下达 6 项绩效目标。分别是：目标 1、狠抓重点项目建设；目标 2、持续加强城市“四治”工作；目标 3、加强县城公共配套服务设施建设；目标 4、全面加强建筑业、房地产行业和物业管理；目标 5、扎实做好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提升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目标 6、全面加强机关党建、扫黑除恶、优化营商环境等各项重点工作。截止 2021 年底，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完成率为 100%。

三、评价思路

为使绩效重点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成立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重点评价的组织管理评价工作。工作组的构成如下：

组 长：叶楠楠

成 员：刘婷婷、赵文文

主评人员：叶楠楠

工作主要思路如下：

（一）前期准备

1、确定评价方向和内容。单位内部召开会议，集体决策进行绩效重点评价所面向的单位及重点评价内容。

2、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依据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收集宏观财政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财政部门印发的具体操作办法法规。

3、制定评价指标。单位内部召开会议，根据上一步收集到的政策文件及操作办法，对照已经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制定科学合理的指标体系。

4、汇报县财政局工作思路。将两次会议所形成的评价方向和内容以及制定好的评价指标汇报县财政局，共同探讨，形成重点评价实施方案。

5、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联系各部门单位召开重点评价

工作安排会议，要求参会单位报送评价所需资料及确定联系人联系方式。

（二）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依据《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2】266 号附件 1），根据被评价单位实际情况及能够收集到手的材料，制定对应的评价方案；

2、对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分工；

3、根据已制定的评价指标，通过查看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收集到的财政部门和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提供资料及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和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到的信息，形成初步工作底稿；

4、实地走访被评价单位，与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对接，并核实所收集的佐证材料。

（三）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数据分析，提出初稿。根据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

2、小组讨论，形成定稿。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3、送达报告，监督整改。将上步形成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并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结果。

四、评价方法

财政支出的绩效重点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

依据《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一）评价过程

1、收集文件（5月1日—5月10日）：收集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榆林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预发〔2021〕32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等文件。

2、制定评价指标（5月20日）：依据收集到的文件及上年工作情况，制定《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收集评价资料（6月15日—6月30日）：及时通知被评价部门报送《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66号）规定报送的材料。

4、现场查看（7月14日）：通过现场查看会议记录、文件、账册等资料，并且召开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对部门提供的评价材料进行核实。

5、组织评价（7月21日）：召开评价小组会议，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评价。

6、底稿会审（8月1日—9月1日）：由我单位领导牵头，所有

工作人员共同参与，利用收集到的资料，对评价小组制作的评价底稿及指标进行会审，指出并整改在小组评价中出现的错误评价思路及不合理的评价方法。

7、撰写报告（9月2日—9月10日）：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8、会议讨论（9月11日—9月20日）：召开单位全体工作人员大会，依据已有材料，对形成的报告初稿和评分表内容及格式做进一步核实并修改，形成报告最终稿。

9、送达报告（9月21日—9月25日）：将撰写好的报告送达被评价部门，说明报告情况并征求被评价单位对报告真实性意见，真实性通过后要求其建立整改台账并报送整改结果。

10、整理归档（9月25日—9月30日）：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二）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将通过对于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度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6个方面进行评分评价，为此，将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制度及相关资料：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3、《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 4、《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 5、《榆林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预发〔2021〕32 号）。
- 6、《子洲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决算的通知》（子财发〔2022〕459 号）。
- 7、《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 号）。
- 8、《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 号）。
- 9、《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 号）。
- 10、《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 号）。
- 11、《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66 号）。
- 12、《中共子洲县委 子洲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21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的决定》（子字【2022】20 号）。
- 13、审计报告及财政监督检查报告。
- 14、2020 年、2021 年部门预算。
- 15、2020 年、2021 年部门决算。
- 16、县财政局 2021 年度资金下达指标台账。
- 17、科目余额表等有关的财务资料。
- 18、其他相关文件（中省奖励文件等与部门工作有直接关联的文

件)。

五、指标体系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设计了投入、过程、效果 3 个一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行细化分解，明确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 6 个二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分解了 18 个三级指标。

1、投入：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编制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3 个三级指标，从 6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24 分。

2、过程：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四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4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14 个三级指标，从 23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66 分。

3、效果：以考核办对各乡镇及部门 2021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为依据，评价被评价单位部门履职效益。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分为 1 个三级指标，从考核办对该部门的责任考核情况 1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10 分。

具体指标见附件 1。

(二) 评价等级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相加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

分 ≥ 90 分)；良好(80分 \leq 得分 < 90 分)；一般(70 \leq 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一) 评价结论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84 分，等级为“良好”。具体情况见附件 2。

(二) 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从人员构成、资金预算、制度建设、职责履行及履职效益(分为投入、过程、产出、效果 4 个方面)5 个方面设表分析了部门 2021 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同时用文字报告形式从部门(单位)概况、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5 个方面对该部门 2021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实现情况进行自评分析报告。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为 96 分，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84 分，绩效重点评价与自评结果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1、评分体系存在差异

绩效自评设计了 20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资金结余、“三公经费”控制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

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政府采购执行率、公务卡刷卡率、资产管理
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重点工作任务、社
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而绩效重点评价考虑到目前本县绩效目标设置暂不成熟，不足以做评
价部门工作能力的标准，主要从资金的预算及到位情况、各项资金的
使用及结余情况、财政供养人员变动情况、财务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自评完整性及程序的合规性、国有资产使用
情况及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设计指标，包括 18 个三级
指标，分别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年初预算到位率、预算完成率、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
预算执行率、部门决算、财政供养人员、制度建设、绩效目标的实现、
部门绩效评价、债权管理、债务管理、国有资产准确性、国有资产使
用率、年度目标。

2、评价过程的差异

绩效自评由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成立的绩效自评小组通过
开会、制定工作方案、制定绩效评分体系表、打分，最后给出绩效自
评报告，而绩效重点评价由县财政局发文确定被评价单位，然后由县
财政局委托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收集资料、设计指标、现场查看、
组织评价、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最后送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三）绩效分析

1、投入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重点评价

得分 2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3.3%）。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部门预算的完整性：共 2 分。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有 1 处不齐全（封皮未盖章），扣 0.5 分，得 1.5 分。

（2）部门预算的准确性：共 3 分。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1 分；编报数据前后有 3 处不一致（文字说明五（三）1、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数减少，主要原因有增加的因素；

“212”科目金额减少，主要原因有增加的因素；“309”科目金额减少，主要原因为增加的因素），不得分；报表格式有 3 处不准确（表内有序列号；表 2、表 3 有 2 处金额与单位不符），不得分。合计得 1 分。

（3）部门预算细化性：共 3 分。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 1 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 1 分；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02.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60.86 万元，“其他”科目占比=502.9÷860.86×100%=58.4%>10%，不得分。合计得 2 分。

（4）部门预算的及时性：共 2 分。部门预算 6 月 16 日按时公开，得 2 分。

（5）绩效目标：共 6 分。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 2 分；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有 1 处不合理（环卫执法车辆运行经费成本指标的指标值编制不合理），扣 0.5 分，得 1.5 分。合计得 5.5 分。

（6）年初预算到位率：共 8 分。2021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4340.4 万元，2021 年调整指标资金=67.46 万元，2021 年公共财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4340.4-67.46=4272.94 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4272.94÷4340.4×100%=98.4%>95%，得 8 分。

2、过程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66 分，重点评价得分 56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4.85%）。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一是预算执行方面，共 31 分，重点评价得 27.5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预算完成率：共 12 分。2021 年预算支出合计数=13466.08 万元（含上年结转），2021 年预算收入合计数=10231.09 万元，预算完成率=13466.08÷10231.09×100%=131.62%>95%，得 12 分。

（2）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共 9 分。2021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15896.52 万元，2020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19785.14 万元，2021 年收入合计数=10231.09 万元，结转结余率=（15896.52-19785.14）÷10231.09×100%=-38%<5%，得 4 分；结转结余变动率=

（15896.52-19785.14）÷19785.14×100%=-19.65%<5%，得 5 分。合计得 9 分。

（3）公用经费控制率：共 4 分。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100 万元，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66.58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100÷66.58）×100%=150.2%>100%，不得分；2020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96.71 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100-96.71）÷96.71】×100%=3.4%，-15%<3.4%<15%，得 2 分。合计得 2 分。

（4）三公经费控制率：共 3 分。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6 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1万元，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 $[(6-1) \div 1] \times 100\% = 500\% > 0$ ，不得分；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数=5.5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5.5 \div 6 = 0.92 < 1$ ，得1.5分。合计得1.5分。

(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共3分。2021年县本级资金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万元，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数=0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100\% > 95\%$ ，得3分。

二是预算管理方面，共26分，重点评价得21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共2分。决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2分。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共3分。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1分；编报数据有3处不一致或表述错误（决算和预算的部门人员情况说明不一致；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涉及财政资金表述有误；十、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与预算公开中不一致），不得分；报表格式准确，得1分。合计得2分。

(3) 部门决算细化性：共3分。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编报，得1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编报，得1分；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08.61万元，“其他”科目占比= $0 \div 408.61 \times 100\% = 0\% < 10\%$ ，得1分。合计得3分。

(4)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共2分。部门决算8月24日按时公开，得2分。

(5) 财政供养人员：共2分。局机关编制人数9人，实有人数

9人，未超编，得2分。

(6) 制度建设：共3分。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并能及时更新；预留印鉴两人以上，出纳会计分离。得3分。

(7) 绩效目标的实现：共2分。目标1：狠抓重点项目建设；目标2：持续加强城市“四治”工作；目标3：加强县城公共配套服务设施建设；目标4：全面加强建筑业、房地产行业和物业管理；目标5：扎实做好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提升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目标6：全面加强机关党建、扫黑除恶、优化营商环境等各项重点工作。绩效目标已全部实现，得2分。

(8) 部门绩效评价：共9分。

已开展整体资金数=8756.33万元，应开展整体资金数=13466.08万元，整体绩效自评率= $8756.33 \div 13466.08 \times 100\% = 65\% < 80\%$ ，不得分；绩效自评项目个数=41个，应进行绩效自评的项目总个数=68个，项目绩效自评率= $41 \div 68 \times 100\% = 60.3\% < 80\%$ ，不得分。

整体绩效自评的资金有结余、资金结余项未扣分，扣0.5分，得0.5分；报告内容较完整，扣0.5分，得0.5分。合计得1分。

项目自评绩效目标填报41个，预算绩效目标填报25个（项目合并，实际48个），两者因项目合并无法识别绩效目标是否一致，且项目自评绩效资金数多处出错，不得分；指标标准量化，打分严谨合理，得1分；报告内容完整，得1分。合计得2分。

开展部门评价的，得0.5分；部门评价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得0.5分；部门评价按时报送财政部门，得0.5分；部门评价档案完

整齐全，得 0.5 分。合计得 2 分。

共得 5 分。

三是债权债务管理方面，共 4 分，重点评价得 2.5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债权管理：共 2 分。2021 年年末预付账款=84.24 万元，2021 年年末其他应收款=1026.97 万元，2021 年年末债权余额=84.24+1026.97=1111.21 万元；2021 年年初预付账款=28.12 万元，2021 年年初其他应收款=1026.97 万元，2021 年年初债权余额=28.12+1026.97=1055.09 万元。变动率= $(1111.21-1055.09) \div 1055.09=5.3\%$ ， $5\% < 5.3\% < 10\%$ ，得 1 分。

(2) 债务管理：共 2 分。2021 年年末应付账款=0.18 万元，2021 年年末其他应付款=679.52 万元，2021 年年末债务余额=0.18+679.52=679.7 万元；2021 年年初应付账款=3.19 万元，2021 年年初其他应付款=678.38 万元，2021 年年初债务余额=3.19+678.38=681.57 万元。2021 年年末债务余额<2021 年年初债务余额，得 1.5 分。

四是资产管理方面，共 5 分，重点评价得 5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准确性：共 2 分。固定资产账面数=574.41 万元，国有资产报告中固定资产数=574.41 万元，数据一致，得 2 分。

(2) 使用率：共 3 分。账面固定资产总额=574.41 万元，国有资产分析报告中固定资产在用=574.41 万元，使用率= $574.41 \div 574.41$

×100%=100%，得 3 分。

3、效果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重点评价得分 8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年度目标：共 10 分。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等次，得 8 分。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方面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不完整、不准确、不够细化。主要表现为：

①封皮未盖章；②文字说明五（三）1、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数减少，主要原因有增加的因素；“212”科目金额减少，主要原因有增加的因素；“309”科目金额减少，主要原因为增加的因素；表内有序列号；表 2、表 3 有 2 处金额与单位不符；③在表 6（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为 502.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为 860.86 万元，“其他”科目占比达到 58.4%，远大于规定的 10%。

（2）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不合理。主要表现为：环卫执法车辆运行经费成本指标的指标值编制不合理。

2、预算执行方面问题。

预算控制率差。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 公用经费控制能力差。主要表现为：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100 万元，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为 66.58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高达 150.2%。

(2) 三公经费控制能力差。主要表现为：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 万元，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高达 500%。

3、预算管理方面的问题。

(1) 决算报表编制不准确。主要表现为：决算和预算的部门人员情况说明不一致；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涉及财政资金表述有误；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与预算公开中不一致。

(2) 绩效自评率较低。主要表现为：①已开展整体资金数为 8756.33 万元，应开展整体资金数为 13466.08 万元，整体绩效自评率为 65%；②绩效自评项目个数为 41 个，应进行绩效自评的项目总个数为 68 个，项目绩效自评率为 60.3%。

(3) 绩效自评质量较差。主要表现为：①整体绩效自评的资金有结余、资金结余项未扣分；②报告内容较完整；③项目自评绩效目标填报 41 个，预算绩效目标填报 25 个（项目合并，实际 48 个），两者因项目合并无法识别绩效目标是否一致，且项目自评绩效资金数多处出错。

（二）建议和改进举措

1、提升预决算编制水平。

加强预决算信息编报能力，按照每年预决算文件要求编报预决算数据及公开相关信息，尽可能的做到预决算编制合理，量化明确，数据精确，信息细化，快速及时。

2、严格控制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预算及支出。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陕西省财政预算管理条例》规定，合理编制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预算，工作中节约开支，无特殊情况，做到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3、严格执行预算绩效自评。

绩效目标申报就是对部门本年应开展工作的表格化、数字化体现，依据本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来定，而绩效指标是对绩效目标得具体过程的体现，也是为实现对应绩效目标而应达到的各种小目标。在以后年度的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时，可以完全体现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绩效指标设计合理，增强可理解性。

加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学习，认真领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端正绩效评价态度，切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附件 1:

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备注
投入 (24分)	预算编制 (24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 2 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 1 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公开按照文件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 11 项；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16 套表。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1 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 1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每出错 1 处错误，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数据准确，格式标准	3	
			部门预算细化性。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 1 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 1 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 10% 的，得 1 分；大于 10% 的，得 0 分。	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3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 2 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 1 个工作日，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绩效目标	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 2 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量化准确，得 2 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未量化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未有专项资金的，得满分）。	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准确性以及合理性情况	6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大于 95%，得满分；到位率小于 95%，按公式计算得分。（部门预算数、部门决算数指县本级财政指标数，扣除上级专项支出）。	以年初部门预算数与部门决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的编制水平以及预算在执行中的约束力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到位率÷95%×分值。 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数÷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数×100%	8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 95% 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85% 的，得 0 分；完成率在 95%-85% 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本年账面支出中预算支出合计数与本年账面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本年预算支出合计数÷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100%。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 5% 的，得满分；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15% 的，得 0 分；结转结余率在 5%-15% 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是累计结余结转数减去年初结余结转数）。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预算结转结余数与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用以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分值。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本年收入合计数)×100%	4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的比较，评价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100%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2分，否则得0分。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其预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部门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部门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100%	2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15%和小于等于15%之间的，得2分，否则得0分。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100%。	2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0时，得满分；大于0时，得0分。	预算动态变动率：以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	1.5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时，得满分；控制率大于1的，得0分。	支出控制率：以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进行评价。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1.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70%的，得0分；或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手续的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有无预算采购情况不得分。	以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数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进行评价。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70%）÷（95%-70%）×分值。 某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该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该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3	
	预算管理 (26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决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2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公开按照文件要求进行。包括文字部分的完整和报表的完整。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1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1分；报表格式准确，得1分；每出错1处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制预算数据准确，格式标准。	3	
			部门决算细化性。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编报，得1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编报，得1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决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得1分；大于10%的，得0分。	决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2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1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过程 (66分)	预算管理 (26分)	财政供养人员	编制内得满分。超编1人扣0.5分，扣完为止。另人员变动长期不办理工资手续扣1分（超过三个月视为长期）。	机构改革超编不算，但机构改革超编后调入、新分配人员算超编。编制数以文件为准，实有人员以发放工资表为准。	2	
		制度建设	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得1分，制度合规并且更新得1分，按制度规定运行得1分	部门单位按照国家规定建立合理、规范的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并且按制度运行，从而加强风险防控。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全部实现绩效目标得2分，未实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未公开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以2021年网上公开的绩效目标为准	2	
		部门绩效评价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率100%的，得1分，不足100%的，每低10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100%的，得1分，不足100%的，每低10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某部门整体评价率=已开展整体资金数÷应开展整体资金数×100% 某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率=绩效自评项目个数÷应进行绩效自评的项目总个数×100% 某部门得分=部门整体资金绩效自评率得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得分	2	
			整体绩效自评质量满分2分。指标标准合理得1分，报告内容完整得1分，一处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2	
			项目自评满分3分。项目自评绩效目标与预算绩效目标一致得1分，指标标准合理得1分，报告内容完整得1分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绩效目标与预算公开绩效目标一致性；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3	
			开展部门评价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部门评价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得0.5分，否则不得分；部门评价按时报送财政部门，得0.5分，否则不得分；部门评价档案完整齐全，得0.5分，无档案不得分。	部门对绩效评方式、档案、评价结果有应用、整改等情况。	2	
过程 (66分)	债权债务管理 (4分)	债权管理	较上年变动率增减在5%以内得满分，增减率增减率在5%以上、10%以内得1分，得1分，否则不得分。变动率=(本年年末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权，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2	
		债务管理	无债务余额得满分，年初与年末债务余额未变动得1分，年末债务余额大于年初余额不得分。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务(包含未进账已形成的隐形债务)，减少部门单位的隐形债务。	2	
	资产管理 (5分)	准确性	账面数与资产系统年报一致得1分，账面数与实际相符得1分。	本年度账务报表、资产年报报表、实际数是否一致。	2	
		使用率	使用率达100%得满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从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中随机抽取不低于30%的资产进行核实其使用率。使用率=1-不用资产/账面总净资产额*100%(不用资产是指一年使用累计达不到30日的资产)	3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得10分；良好等次的，得8分；一般等次的，得5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以部门履职责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公众满意度，评价部门履职效益。	10	
总分					100	

附件 2: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	备注	
投入 (24分)	预算编制 (24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	2	1.5	封皮未盖章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	3	1	编报数据前后有 3 处不一致；报 表格式有 3 处不准确	
			部门预算细化性。	3	2	“其他”科目占比=58.4%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	2	2		
		绩效目标	部门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6	5.5	环卫执法车辆运行经费成本指标的 指标值编制不合理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预算到位率。	8	8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	12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	4	4		
			结转结余变动率。	5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0	公用经费控制率=150.2%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	1.5	0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500%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	1.5	1.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3			
	预算管理 (26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	2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	3	2	编报数据有 3 处不一致或表述错 误	
			部门决算细化性。	3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	2	2		
		财政供养人员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2	2		
		制度建设	财务、内控制度建设执行情 况。	3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	2		
		部门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率。	2	0	整体绩效自评率=65%；项目绩效 自评率=60.3%	
			整体自评质量。	2	1	整体绩效自评的资金有结余、资 金结余项未扣分；报告内容较完 整	
			项目自评质量。	3	2	项目自评绩效目标和预算绩效目 标因项目合并无法识别绩效目标 是否一致，且项目自评绩效资金 数多处出错	
			部门评价开展情况。	2	2		
		债权债务管理 (4分)	债权管理	债权变动率。	2	1	变动率=5.3%
			债务管理	债务变动率。	2	1.5	2021年年末债务余额<2021年年 初债务余额
	资产管理(5分)	准确性	资产账面数与资产系统年报 及实际相符性。	2	2		
		使用率	资产使用率。	3	3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 果。	10	8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 良好等次	
总分				100	84		